ICS 97.160
W 57

FZ

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行业标准

FZ/T 62021—2012

厨浴清洁巾

Cleaning towels for kitchen and bath

renrendoc.com

2012-12-28 发布　　2013-06-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家用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302)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纺织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全国家用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毛巾分技术委员会。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门雅静、李辉、王红星、于希萍。

renrendoc.com

厨浴清洁巾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厨浴清洁巾的要求、抽样、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和标志、包装。

本标准适用于在厨房、餐厅、浴室内用于洗擦、清洁的毛巾产品。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923.1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1部分：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 条样法

GB 5296.4 消费品使用说明 纺织品和服装使用说明

GB/T 8629—2001 纺织品 试验用家庭洗涤和干燥程序

GB 18401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T 19976 纺织品 顶破强力的测定 钢球法

GB/T 20944.3 纺织品 抗菌性能的评价 第3部分：振荡法

GB/T 22798 毛巾产品脱毛率测试方法

GB/T 22864—2009 毛巾

FZ/T 62015 抗菌毛巾

3 术语和定义

FZ/T 62015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为了便于使用，以下重复列出了FZ/T 62015中的某些术语和定义。

3.1

厨浴清洁巾 cleaning towels for kitchen and bath

用于日常生活中厨房、餐厅或浴室内洗擦、清洁的毛巾产品。

3.2

抑菌率 the rate of bacterial inhibition

试验样品接种细菌，定时恒温振荡培养后，对照样与试样烧瓶内活菌浓度的差值与对照样烧瓶内活菌浓度之比的百分率。

3.3

易去污 soil-releaseing

织物被沾污后经过护理(洗涤)过程，达到其原来未被沾污时状态的程度。

4 要求

4.1 厨浴清洁巾的质量包括内在质量、外观质量和功能性要求三个方面。

4.2 厨浴清洁巾的内在质量应符合GB/T 22864—2009的要求，强力、脱毛率的要求见表1。

表 1　强力、脱毛率要求

序号	考核项目		计量单位	优等品	一等品	合格品	备注
1	强力≥	断裂强力	N	220		180	机织类考核
		顶破强力		150			针织类考核
2	脱毛率≤		%	0.4	0.8	1.2	—

4.3　外观质量应符合 GB/T 22864—2009 的要求。

4.4　功能性要求

4.4.1　易去污性能要求见表 2。

表 2　易去污性能要求

序号	弄污前水洗次数/次	优等品	一等品	合格品	备注
1	0	4 级	3-4 级	3 级	
2	10	3 级	2-3 级	2 级	

4.4.2　抗菌性能要求

4.4.2.1　抗菌性能应满足 10 次水洗后对革兰氏阳性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Staphylococcus aureus*（ATCC 6538）及革兰氏阴性菌大肠杆菌 *Escherichia coli*（6538 或 ATCC 11229、ATCC 8739、ATCC 29522 三者中的一种）的抑菌率不低于 70%。

4.4.2.2　用肺炎杆菌 *Klebsiella pneumoniae*（ATCC 4352）作为革兰氏阴性菌进行试验时，可由供需双方另行商定耐水洗次数及抑菌率指标，或可参照大肠杆菌的抑菌率进行评价。

4.4.2.3　根据产品用途可增加或采用另外的测试菌种，由供需双方另行商定耐水洗次数及抑菌率指标。

4.4.2.4　厨浴清洁巾所应用的抗菌物质应经相关部门批准，具有有资质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抗菌物质化学含量检测方法、急性口服毒性、皮肤刺激性、眼刺激性、致突变性以及与其产品要求相对应的试验报告），以及抗菌物质生产厂家提供的使用说明。

4.5　产品的基本安全技术要求应符合 GB 18401 的要求。

4.6　特殊要求按双方合同协议的约定执行。

5　抽样

厨浴清洁巾内在质量、外观质量的抽样规定应符合 GB/T 22864—2009 的要求，功能性指标抽样规定按内在质量抽样规定执行。

6　试验方法

6.1　内在质量检验

6.1.1　断裂强力试验按 GB/T 3923.1 执行。

6.1.2　顶破强力试验按 GB/T 19976 执行。

6.1.3　脱毛率试验按 GB/T 22798 执行。

6.1.4　其他内在质量试验方法按 GB/T 22864—2009 执行。

6.2 外观质量检验

厨浴清洁巾的外观质量检验按照 GB/T 22864—2009 的要求执行。

6.3 功能性指标检验

6.3.1 易去污性能试验方法按附录 A 执行，弄污前后洗涤方法见 A.5，弄污后水洗次数为 5 次。

6.3.2 抗菌性能试验按 GB/T 20944.3 执行。

7 检验规则

7.1 批量产品的内在质量和功能性指标批判定按 GB/T 22864—2009 中的表 3 内在质量检验抽样方案执行，外观质量批判定按 GB/T 22864—2009 中的表 4 外观质量检验抽样方案执行。

7.2 内在质量按 GB/T 22864—2009 中的表 1 及本标准表 1 的要求进行评价，按其最低一项评等。

7.3 外观质量按 GB/T 22864—2009 中的表 2 的要求进行评价，按其最低一项评等。

7.4 功能性指标按 4.4 的要求进行评价。

7.5 单件产品的综合质量按 7.2、7.3、7.4 中的最低等评定；批量产品的综合质量批判定按抽样检查中最低等评定。

7.6 抽样检验后，不合格数小于或等于 Ac，则判检验批合格；不合格数大于或等于 Re，则判检验批不合格。

8 标志、包装

8.1 产品标识使用说明应符合 GB 5296.4 和 GB 18401 的要求。

8.2 产品应分类包装，包装材料应选择适当，确保产品不散落、不破损、不沾污、不潮湿。用户有特殊要求的，按供需双方协商确定。

renrendoc.com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易去污性能测试方法

A.1 原理

先用油污处理试样，再在试样上放置一定重量的重物，使油污渗入织物。然后按照规定的方式洗涤已被沾污的试样。干燥后将织物上残留的油污与油污去除样卡比较来进行评级。

A.2 仪器和材料

A.2.1 AATCC 白色吸水纸。
A.2.2 玉米油(Mazola 牌，过期不能使用)。
A.2.3 玻璃纸。
A.2.4 计时器：最小分度值为 0.01 s。
A.2.5 标准不锈钢压重物，圆柱形，直径 6.4 cm，重 2.268 kg±0.045 kg。
A.2.6 棕色滴瓶，带有滴管。
A.2.7 全自动洗衣机(GB/T 8629—2001 中规定的 A 型洗衣机)。
A.2.8 全自动烘干机(与 A.2.7 中规定的洗衣机配用的翻滚型烘干机)。
A.2.9 标准洗涤剂无磷 ECE。
A.2.10 陪洗物(GB/T 8629—2001 中规定用于 A 型洗衣机的陪洗物)。
A.2.11 无光泽的黑色桌子，桌面 61 cm×92 cm，高 89 cm±3 cm。
A.2.12 去污评级参照卡或 3M 去污评级样卡。
A.2.13 天平：最小分度值为 0.1 g。

A.3 试样准备

A.3.1 在距离样品边缘 10 cm 处分别取两块(38±1)cm×(38±1)cm 的试样，两试样应不含相同的经纬纱。
A.3.2 处理油污前，放在标准大气条件(温度为 20 ℃±2 ℃，湿度为 65%±4%)下，调湿至少 4 h。

A.4 弄污程序

A.4.1 将准备好的试样放在光滑的水平面上，试样下方垫单层的 AATCC 白色吸水纸。
A.4.2 用滴管将五滴(约 0.2 mL)玉米油滴在试样的中间。
A.4.3 在油滴的位置上方放一块 8.0 cm×8.0 cm 的玻璃纸。
A.4.4 将标准重物直接压在油污上面的玻璃纸上静止 60 s±5 s，然后移走重物，去掉玻璃纸。
注：不要使弄污的试样互相接触转移污渍。
A.4.5 弄污后的试样在恒温恒湿条件下继续放置 20 min±5 min 后立即进行洗涤。

A.5 洗涤程序

A.5.1 参考 GB/T 8629—2001，选择 5A 程序。

A.5.2 将试样放入洗衣机内，洗衣机每次最多洗涤 10 个试样，每个试样有一个污渍。

A.5.3 在洗衣机中加入 34 g±1 g ECE 标准洗涤剂。

A.5.4 最后一次脱水完成后取出试样，将陪洗物和试样一起放进烘干机进行烘干，直至试样的含水率：合成纤维达到 0～2%、纤维素纤维达到 0～5%，或者烘至试样恒重即可认为试样已烘至干燥。

A.5.5 洗涤及烘干完成后立即取出试样平铺，防止起皱影响去污的评级。

A.5.6 烘干后 4 h 内进行评级。

A.6 评级

A.6.1 将评级样卡放在观测板上，中心距离地面 114 cm±3 cm。

A.6.2 将试样正面朝上平放在不光滑的黑色桌子的中间(桌面要求不反光)，桌子的一边与观测板接触。旋转试样直至可以观测到最低级的方向。

A.6.3 观测者距离后观测板 76 cm±3 cm，观测高度(眼睛)距离地面 157 cm±15 cm。观测者要站在试样的正前方，改变水平或垂直观测角度都会影响试样的评级。

A.6.4 观测者要独立进行评级，按表 A.1 评定每个试样，精确到半级。

注：由于评定的主观性，建议至少 2 人对试样进行评级。

renrendoc.com

表 A.1 易去污性能特征描述

序号	易去污性能	等同于样卡的级数
1	5 级	5 级
2	4 级	4 级
3	3 级	3 级
4	2 级	2 级
5	1 级	1 级

A.6.5 记录每一块试样的级数。单个人员的评级结果为其对所有试样评定等级的平均值。样品的试验结果为全部人员评级的平均值。如果平均值不是整数，修约至最近的半级，并用“-”表示，如 3-4 级。

A.7 结果报告

报告中应注明使用的是 AATCC 去污评级参照卡或 3M 去污评级样卡。